

嘉荫县 2023 年度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重点项目和重点区域绩效评价报告

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

按照《黑龙江省财政厅等六部门关于印发〈黑龙江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黑财规〔2023〕34号）文件要求，为加强资金项目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切实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益，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会同县财政局对 2023 年度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重点项目和重点区域资金开展绩效评价。

一、基本情况

（一）重点项目和重点区域

保兴镇东兴晾晒场建设项目

（二）项目立项依据

嘉政发《2022》6 号

（三）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嘉荫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内控制度健全，建立了财务管理细则，项目实施和资金管理制度，各项制度执行情况完好。

（四）2023 年度重点项目和重点区域预算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1	保兴镇东兴晾晒场建设项目	32

二、评价说明

（一）评价目的。绩效评价的主要目的是加强预算支出管理，促进预算单位提高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益。

（二）对象和范围。本次评价对象为嘉荫县保兴镇 2023 年度保兴镇东

兴晾晒场建设项目年度资金的支出绩效情况，评价范围为项目支出有关的项目实施、项目管理、资金支出的真实性、合理性、效益性。

（三）评价依据。主要依据该单位提供的项目绩效目标表以及相关财务及管理资料。

（四）评价指标体系。该单位按照相关要求，制定了评价指标，用以全面、系统考核该单位项目资金支出绩效情况。

（五）评价方法。

以该单位提供的项目实际支出相关会计资料为依据，采用实地抽查、因素分析、成本效益分析、数据统计汇总与分析等方法。

（六）评价工作流程。

1. 收集资料。

（1）查询相关资料，听取该单位对单位基本情况和项目基本情况介绍，了解该项目支出的特点。

（2）了解项目资金的使用管理情况。

（3）收集项目投入、管理、产出等相关资料。

（4）通过与项目实施人员、财务人员进行面访座谈，了解项目支出取得成果及存在的问题，针对存在的问题进行探讨。

2. 核实情况。

（1）核查账本、凭证，包括单位的总账、明细账及辅助账等，对项目资金来源及去向进行分类整理。

（2）查阅单位项目支出、项目实施档案资料，了解项目预算文本中各子项的执行情况。

（3）将分类整理后的项目支出明细账与国库集中支付系统相关项目和金额进行核对，对项目的资金支出情况进行核实。

（4）与被评价部门（单位）交换意见。

3. 分析汇总。

在绩效评价指标框架内，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选择相应的评价指标，对收集到的资料及数据进行具体分析，将分析结果与预算标准、指标体系、项目管理制度、财务资金管理制度等资料进行比对，计算各种评价指标，对初步确定项目绩效的评价结果进行汇总、分析，核查评价工作中是否存在重复和遗漏的情况。在此基础上，确定项目绩效的评价结果。

三、主要绩效情况

（一）具体指标的评价。

1. 立项依据指标。该项指标设定分值为 3 分，依据嘉政发《2022》6 号立项依据充分合理，评价得分 3 分。

2. 项目管理指标。该项指标设定分值为 2 分，经查阅该单位《项目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制度健全评价得分 2 分。

3. 财务制度指标。该项指标设定分值为 2 分，该单位财务制度健全，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内控制度》等。通过查阅财务核算明细账，会计核算规范，严格执行各项制度，评价得分 2 分。

4. 资金使用指标。该项指标设定分值为 3 分，保兴镇东兴晾晒场建设项目预算数 32 万元，全年执行数 24.216787 万元，通过查阅该单位的会计账簿及会计记账凭证等相关财务资料和档案，未发现虚列支出、支出依据不合规、截留、挤占、挪用现象，评价得分 3 分。

5. 数量指标。该项指标设定分值为 20 分，场地硬化 2122 平方米，完成晾晒场硬化地面 1148.06 平方米，铺设平缘石 203 米，评价得分 19 分。

6. 质量指标。该项指标设定项目施工合格率 100%，设定分值为 20 分，该单位完成验收各项工作，质量达标率 100%，评价得分 20 分。

7. 时效指标。该项指标设定为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设定分值为 10 分。经查阅该单位内业资料，完成设定绩效目标，评价得分 10 分。

8. 社会效益指标。该项指标设定为受益村数量 $\geq$ 1 个，设定分值为 10 分。经查阅该单位内业资料，完成设定绩效目标，评价得分 10 分。

9. 可持续影响指标。该项指标设定高、中、低，设定分值为 20 分。项目可持续影响高，评价得分 20 分。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该项指标设定为受益人口满意度 $\geq$ 90%，设定分值为 10 分，评价得分 9 分。

（二）项目实施效果。

嘉荫县保兴镇按照《黑龙江省财政厅等六部门关于印发〈黑龙江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黑财规〔2023〕34 号）、《黑龙江省财政厅等六部门关于切实做好衔接及整合项目资金绩效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黑财农〔2023〕255 号）等文件要求，为有序推进项目实施，完成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增加脱贫户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四、存在问题

无

五、评价结论

经综合评价，保兴镇东兴晾晒场建设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 98 分，评价结果为“优秀”档次。该单位绩效目标明确，资金拨付管理程序和项目支出合规，财务核算规范，相关附件齐全，资金使用合理。

六、以前年度扶贫项目跟踪评价

抽取 2022 年向阳乡文化旅游产业建设项目，完成支出 552.839855 万元，1、在雪水温村民房改造成特色民宿 2 户、1000 平方米；2、建设伴手礼特产店 450 平方米；3、在雪水温村、鲤鱼卧子村、王家店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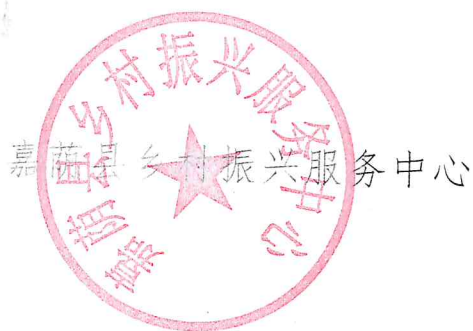
船站共建设 3 处捕鱼文化点；4、购置观光电瓶车 4 辆、可移动餐房 8 个；5、在良种场、鲤鱼卧子村打造灯笼街（5m*50m）；6、在雪水温村、茅兰沟村打造灯笼牌坊（6m*24m）；7、打造稻田观光栈道 260 平方米。项目投入使用后，功能持续发挥中，为村集体增收，增加群众收入，推动向阳乡乡村振兴产业向好发展起到积极作用。

七、有关建议

（一）项目单位要持续做好、科学合理设置项目年度任务计划和年度绩效目标，在执行过程中，加快项目实施，加强对项目的跟踪检查和进度反馈。

（二）项目单位持续做好绩效监控，定期对项目资金绩效目标执行情况进行跟踪分析，强化项目绩效管理。

附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2023 年 12 月 25 日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黑龙江省伊春市嘉荫县保兴镇东兴村晾晒场建设项目		
项目单位	嘉荫县保兴镇人民政府		
项目负责人	姜鑫龙	联系电话	18845858181
项目单位财务负责人	张伟	联系电话	13846645828
项目预算数	32万元	全年执行数	24.97万元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场地硬化2122平方米		硬化地面 1128.1平方米, 铺设平缘石 203 米。

二、绩效评价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价分值	评价标准	评价得分
项目管理指标 10分	项目管理指标	立项依据	3	嘉政发《2022》6号	3
		项目管理	2	建立《项目管理制度》得2分	2
	资金管理指标	财务制度	2	建立健全财务制度并严格执行, 会计核算规范得2分	2
		资金使用	3	无虚列支出、支出依据不合规、截留、挤占、挪用现象得3分	3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场地硬化2122平方米	20	硬化地面 1128.1平方米, 铺设平缘石 203 米。	19
	质量指标	施工合格率100%	20	完成	2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100%	10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村数量≥1个	10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高	20	完成	2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90%	10	≥90%	9
总分值			100		98
评价结果	优秀				

嘉荫县 2023 年度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重点项目和重点区域绩效评价报告

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

按照《黑龙江省财政厅等六部门关于印发〈黑龙江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黑财规〔2023〕34号）文件要求，为加强资金项目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切实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益，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会同县财政局对 2023 年度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重点项目和重点区域资金开展绩效评价。

一、基本情况

（一）重点项目和重点区域

保兴镇兴农村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二）项目立项依据

嘉政发《2023》34 号

（三）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嘉荫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内控制度建全，建立了财务管理细则，项目实施和资金管理制度，各项制度执行情况完好。

（四）2023 年度重点项目和重点区域预算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1	保兴镇兴农村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398.6 万元

二、评价说明

（一）评价目的。绩效评价的主要目的是加强预算支出管理，促进预算单位提高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益。

（二）对象和范围。本次评价对象为嘉荫县保兴镇 2023 年度保兴镇兴

农村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年度资金的支出绩效情况，评价范围为项目支出有关的项目实施、项目管理、资金支出的真实性、合理性、效益性。

（三）评价依据。主要依据该单位提供的项目绩效目标表以及相关财务及管理资料。

（四）评价指标体系。该单位按照相关要求，制定了评价指标，用以全面、系统考核该单位项目资金支出绩效情况。

（五）评价方法。

以该单位提供的项目实际支出相关会计资料为依据，采用实地抽查、因素分析、成本效益分析、数据统计汇总与分析等方法。

（六）评价工作流程。

1. 收集资料。

（1）查询相关资料，听取该单位对单位基本情况和项目基本情况的介绍，了解该项目支出的特点。

（2）了解项目资金的使用管理情况。

（3）收集项目投入、管理、产出等相关资料。

（4）通过与项目实施人员、财务人员进行面访座谈，了解项目支出取得成果及存在的问题，针对存在的问题进行探讨。

2. 核实情况。

（1）核查账本、凭证，包括单位的总账、明细账及辅助账等，对项目资金来源及去向进行分类整理。

（2）查阅单位项目支出、项目实施档案资料，了解项目预算文本中各子项的执行情况。

（3）将分类整理后的项目支出明细账与国库集中支付系统相关项目和金额进行核对，对项目的资金支出情况进行核实。

(4) 与被评价部门（单位）交换意见。

3. 分析汇总。

在绩效评价指标框架内，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选择相应的评价指标，对收集到的资料及数据进行具体分析，将分析结果与预算标准、指标体系、项目管理制度、财务资金管理制度等资料进行比对，计算各种评价指标，对初步确定项目绩效的评价结果进行汇总、分析，核查评价工作中是否存在重复和遗漏的情况。在此基础上，确定项目绩效的评价结果。

三、主要绩效情况

（一）具体指标的评价。

1. 立项依据指标。该项指标设定分值为 3 分，依据嘉政发《2023》34 号立项依据充分合理，评价得分 3 分。

2. 项目管理指标。该项指标设定分值为 2 分，经查阅该单位《项目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制度健全评价得分 2 分。

3. 财务制度指标。该项指标设定分值为 2 分，该单位财务制度健全，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内控制度》等。通过查阅财务核算明细账，会计核算规范，严格执行各项制度，评价得分 2 分。

4. 资金使用指标。该项指标设定分值为 3 分，保兴镇兴农村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预算数 398.6 万元，全年执行数 377.84 万元，通过查阅该单位的会计账簿及会计记账凭证等相关财务资料和档案，未发现虚列支出、支出依据不合规、截留、挤占、挪用现象，评价得分 3 分。

5. 数量指标。该项指标设定分值为 10 分，道路硬化：道路加宽 710.6 m²，道路翻新 15996 m²；新建边沟 5398 延长米，120 户门前边沟过桥硬化 1800 m²；铺设自来水管网 6600 延长米，改造井房及配套设施；评价得分 10 分。

6. 质量指标。该项指标设定项目施工合格率 100%，设定分值为 20 分，该单位完成验收各项工作，质量达标率 100%，评价得分 20 分。

7. 时效指标。该项指标设定为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设定分值为 10 分。经查阅该单位内业资料，完成设定绩效目标，评价得分 10 分。

8. 社会效益指标。该项指标设定为受益村数量 ≥ 1 个，设定分值为 10 分。经查阅该单位内业资料，完成设定绩效目标，评价得分 10 分。

9. 可持续影响指标。该项指标设定高、中、低，设定分值为 20 分。项目可持续影响高，评价得分 20 分。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该项指标设定为受益人口满意度 $\geq 90\%$ ，设定分值为 20 分，评价得分 19 分。

（二）项目实施效果。

嘉荫县保兴镇按照《黑龙江省财政厅等六部门关于印发〈黑龙江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黑财规〔2023〕34 号）、《黑龙江省财政厅等六部门关于切实做好衔接及整合项目资金绩效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黑财农〔2023〕255 号）等文件要求，为有序推进项目实施，完成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增加脱贫户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四、存在问题

无

五、评价结论

经综合评价，保兴镇兴农村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 99 分，评价结果为“优秀”档次。该单位绩效目标明确，资金拨付管理程序和项目支出合规，财务核算规范，相关附件齐全，资金使用合理。

六、以前年度扶贫项目跟踪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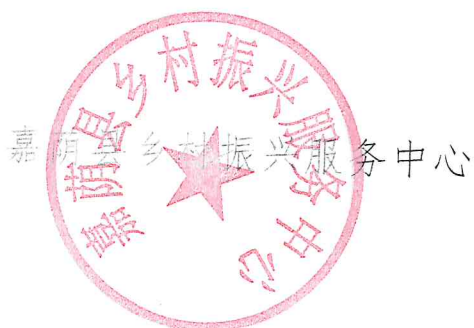
抽取 2022 年向阳乡文化旅游产业建设项目,完成支出 552.839855 万元, 1、在雪水温村民房改造成特色民宿 2 户、1000 平方米; 2、建设伴手礼特产店 450 平方米; 3、在雪水温村、鲤鱼卧子村、王家店村船站共建设 3 处捕鱼文化点; 4、购置观光电瓶车 4 辆、可移动餐房 8 个; 5、在良种场、鲤鱼卧子村打造灯笼街 (5m*50m); 6、在雪水温村、茅兰沟村打造灯笼牌坊 (6m*24m); 7、打造稻田观光栈道 260 平方米。项目投入使用后, 功能持续发挥中, 为村集体增收, 增加群众收入, 推动向阳乡乡村振兴产业向好发展起到积极作用。

七、有关建议

(一) 项目单位要持续做好、科学合理设置项目年度任务计划和年度绩效目标, 在执行过程中, 加快项目实施, 加强对项目的跟踪检查和进度反馈。

(二) 项目单位持续做好绩效监控, 定期对项目资金绩效目标执行情况进行跟踪分析, 强化项目绩效管理。

附表: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2023 年 12 月 25 日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黑龙江省伊春市嘉荫县保兴镇兴农村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项目单位		嘉荫县保兴镇人民政府			
项目负责人		姜鑫龙	联系电话	18845858181	
项目单位财务负责人		张伟	联系电话	13846645828	
项目预算数		398.6万元	全年执行数	377.84万元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1、道路硬化：道路加宽710.6m ² ，道路翻新15996m ² ； 2、新建边沟5398延长米，120户门前边沟过桥硬化1800m ² ； 3、铺设自来水管网6600延长米，改造井房及配套设施；		1. 村内水泥路翻新加宽16305平方米； 2. 新建路边沟5192米；边沟过桥硬化恢复1875平方米； 3. 新铺供水管线4967米，其中：主管线519米、支管线3212米、入户管线共96户1440米；井房改造及配套设施1项。		
二、绩效评价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价分值	评价标准	评价得分
项目管理指标 10分	项目管理指标	立项依据	3	嘉政发《2023》34号	3
		项目管理	2	建立《项目管理制度》得2分	2
	资金管理指标	财务制度	2	建立健全财务制度并严格执行，会计核算规范得2分	2
		资金使用	3	无虚列支出、支出依据不合规、截留、挤占、挪用现象得3分	3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道路加宽710.6m ² ，道路翻新15996m ² ；新建边沟5398延长米，120户门前边沟过桥硬化1800m ² ；铺设自来水管网6600延长米，改造井房及配套设施；	20	1. 村内水泥路翻新加宽16305平方米； 2. 新建路边沟5192米；边沟过桥硬化恢复1875平方米； 3. 新铺供水管线4967米，其中：主管线519米、支管线3212米、入户管线共96户1440米；井房改造及配套设施1项。	2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100%	20	完成	2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100%	1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村数量≥1个	10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高	20	高	2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90%	10	≥95%	9
总分值			100		99
评价结果	优秀				

嘉荫县 2023 年度衔接推进以工代赈 重点项目和重点区域绩效评价报告

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

按照《黑龙江省财政厅等五部门关于转发〈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管理操作指南（试行）〉的通知》（黑财农〔2019〕211号）要求，为加强资金项目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切实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益，县发改局会同县财政局对 2023 年度衔接推进以工代赈重点项目和重点区域资金开展绩效评价。

一、基本情况

（一）重点项目和重点区域

嘉荫县向阳乡鲤鱼卧子村农村公益性基础设施财政以工代赈项目

（二）项目立项依据

《国家以工代赈管理办法》（国家发改委令 2023 年第 57 号）

（三）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嘉荫县向阳乡人民政府内控制度健全，建立了财务管理细则，项目实施和资金管理制度，各项制度执行情况完好。

（四）2023 年度重点项目和重点区域预算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1	嘉荫县向阳乡鲤鱼卧子村农村公益性基础设施财政以工代赈项目	397 万元

二、评价说明

（一）评价目的。绩效评价的主要目的是加强预算支出管理，促进预算单位提高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益。

(二) 对象和范围。本次评价对象为嘉荫县向阳乡鲤鱼卧子村农村公益性基础设施财政以工代赈项目年度资金的支出绩效情况,评价范围为项目支出有关的项目实施、项目管理、资金支出的真实性、合理性、效益性。

(三) 评价依据。主要依据该单位提供的项目绩效目标表以及相关财务及管理资料。

(四) 评价指标体系。该单位按照相关要求,制定了评价指标,用以全面、系统考核该单位项目资金支出绩效情况。

(五) 评价方法。

以该单位提供的项目实际支出相关会计资料为依据,采用实地抽查、因素分析、成本效益分析、数据统计汇总与分析等方法。

(六) 评价工作流程。

1. 收集资料。

(1) 查询相关资料,听取该单位对单位基本情况和项目基本情况的介绍,了解该项目支出的特点。

(2) 了解项目资金的使用管理情况。

(3) 收集项目投入、管理、产出等相关资料。

(4) 通过与项目实施人员、财务人员进行面访座谈,了解项目支出取得成果及存在的问题,针对存在的问题进行探讨。

2. 核实情况。

(1) 核查账本、凭证,包括单位的总账、明细账及辅助账等,对项目资金来源及去向进行分类整理。

(2) 查阅单位项目支出、项目实施档案资料,了解项目预算文本中各子项的执行情况。

(3) 将分类整理后的项目支出明细账与国库集中支付系统相关项

目和金额进行核对，对项目的资金支出情况进行核实。

(4) 与被评价部门（单位）交换意见。

3. 分析汇总。

在绩效评价指标框架内，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选择相应的评价指标，对收集到的资料及数据进行具体分析，将分析结果与预算标准、指标体系、项目管理制度、财务资金管理制度等资料进行比对，计算各种评价指标，对初步确定项目绩效的评价结果进行汇总、分析，核查评价工作中是否存在重复和遗漏的情况。在此基础上，确定项目绩效的评价结果。

三、主要绩效情况

(一) 具体指标的评价。

1. 立项依据指标。该项指标设定分值为 3 分，依据《国家以工代赈管理办法》，立项依据充分合理，评价得分 3 分。

2. 项目管理指标。该项指标设定分值为 2 分，经查阅该单位《项目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制度健全评价得分 2 分。

3. 财务制度指标。该项指标设定分值为 2 分，该单位财务制度健全，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内控制度》等。通过查阅财务核算明细账，会计核算规范，严格执行各项制度，评价得分 2 分。

4. 资金使用指标。该项指标设定分值为 3 分，项目预算数 397 万元，全年执行数 417 万元，通过查阅该单位的会计账簿及会计记账凭证等相关财务资料和档案，未发现虚列支出、支出依据不合规、截留、挤占、挪用现象，评价得分 3 分。

5. 数量指标。该项指标设定分值为 20 分，完成新建及重建混凝土路面 11553.03 平方米、铺设沥青面积 6049.26 平方米，共 17602.29 平方米，完成设定绩效目标，评价得分 20 分。

6. 质量指标。该项指标设定为达到合同约定标准率 100%，设定分值为 20 分，该单位完成验收各项工作，项目达到合同约定标准 100%，评价得分 20 分。

7. 时效指标。该项指标设定为项目实施、资金拨付、劳务报酬发放和验收结算，设定分值为 15 分。经查阅该单位内业资料，完成设定绩效目标，评价得分 15 分。

8. 社会效益指标。该项指标设定为受益脱贫人口数，设定分值为 15 分。经查阅该单位内业资料，完成设定绩效目标，评价得分 15 分。

9. 可持续影响指标。该项指标设定为公益岗设置，设定分值为 10 分。当年运行，评价得分 10 分。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该项指标设定为受益人口满意度 $\geq 90\%$ ，设定分值为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

（二）项目实施效果。

嘉荫县向阳乡人民政府能够按照《黑龙江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黑财规〔2023〕34 号）、《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衔接资金和整合资金使用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黑财农〔2021〕149 号）等文件要求，为有序推进项目实施，嘉荫县向阳乡鲤鱼卧子村农村公益性基础设施财政以工代赈项目完成设定的绩效目标，当年收益，增加脱贫户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四、存在问题

无

五、评价结论

经综合评价，嘉荫县向阳乡鲤鱼卧子村农村公益性基础设施财政以工代赈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 97 分，评价结果为“优秀”档次。该单位绩效目标明确，资金拨付管理程序和项目支出合规，财务核算规

范，相关附件齐全，资金使用合理。

六、以前年度扶贫项目跟踪评价

无

七、有关建议

（一）项目单位要持续做好、科学合理设置项目年度任务计划和年度绩效目标，在执行过程中，加快项目实施，加强对项目的跟踪检查和进度反馈。

（二）项目单位持续做好绩效监控，定期对项目资金绩效目标执行情况进行跟踪分析，强化项目绩效管理。

附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2023年12月25日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嘉荫县向阳乡鲤鱼卧子村农村公益性基础设施财政以工代赈项目			
项目单位		嘉荫县向阳乡人民政府			
项目负责人		万凤雷	联系电话	15145809333	
项目单位财务负责人		万凤雷	联系电话	15145809333	
项目预算数		397	全年执行数	417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建设村内水泥路≥2.42公里		完成新建及重建混凝土路面11553.03平方米、铺设沥青面积6049.26平方米，共17602.29平方米		
二、绩效评价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价分值	评价标准	评价得分
项目管理指标 10分	项目管理指标	立项依据	3	依据《国家以工代赈管理办法》，立项手续齐全，得3分	3
		项目管理	2	建立《项目管理制度》得2分	2
	资金管理指标	财务制度	2	建立健全财务制度并严格执行，会计核算规范得2分	2
		资金使用	3	无虚列支出、支出依据不合规、截留、挤占、挪用现象得3分	3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20	完成得20分，未完成扣10分	20
	质量指标		20	完成得20分，未完成扣10分	20
	时效指标		15	达标得15分，未达标扣5分	15
效果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0	——	——
	社会效益指标		10	完成得5分，未完成扣3分	2
			5	完成得5分，未完成扣3分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	当年运行得10分，未完成扣5分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达到90%得10分，未达到扣2分	10
总分值			100		97
评价结果	优秀				

嘉荫县 2023 年度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重点项目和 重点区域绩效评价报告

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

按照《黑龙江省财政厅等五部门关于转发〈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管理操作指南（试行）〉的通知》（黑财农〔2019〕211号）要求，为加强资金项目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切实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益，县自然资源局会同县财政局对 2023 年度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重点项目和重点区域资金开展绩效评价。

一、基本情况

（一）重点项目和重点区域

嘉荫县马连林场 2023 年林蛙、蜜蜂养殖和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二）项目立项依据

《关于用好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支持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的通知》（规行函(2021)50 号）

（三）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嘉荫县马连林场内控制度健全，建立了财务管理细则，项目实施和资金管理制度，各项制度执行情况完好。

（四）2023 年度重点项目和重点区域预算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1	嘉荫县马连林场 2023 年林蛙、蜜蜂养殖和基础设施建设	328

二、评价说明

（一）评价目的。绩效评价的主要目的是加强预算支出管理，促进

预算单位提高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益。

(二) 对象和范围。本次评价对象为嘉荫县马连林场 2023 年林蛙、蜜蜂养殖和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年度资金的支出绩效情况，评价范围为项目支出有关的项目实施、项目管理、资金支出的真实性、合理性、效益性。

(三) 评价依据。主要依据该单位提供的项目绩效目标表以及相关财务及管理资料。

(四) 评价指标体系。该单位按照相关要求，制定了评价指标，用以全面、系统考核该单位项目资金支出绩效情况。

(五) 评价方法。

以该单位提供的项目实际支出相关会计资料为依据，采用实地抽查、因素分析、成本效益分析、数据统计汇总与分析等方法。

(六) 评价工作流程。

1. 收集资料。

(1) 查询相关资料，听取该单位对单位基本情况和项目基本情况介绍，了解该项目支出的特点。

(2) 了解项目资金的使用管理情况。

(3) 收集项目投入、管理、产出等相关资料。

(4) 通过与项目实施人员、财务人员进行面访座谈，了解项目支出取得成果及存在的问题，针对存在的问题进行探讨。

2. 核实情况。

(1) 核查账本、凭证，包括单位的总账、明细账及辅助账等，对项目资金来源及去向进行分类整理。

(2) 查阅单位项目支出、项目实施档案资料，了解项目预算文本中各子项的执行情况。

(3)将分类整理后的项目支出明细账与国库集中支付系统相关项目和金额进行核对，对项目的资金支出情况进行核实。

(4)与被评价部门（单位）交换意见。

3. 分析汇总。

在绩效评价指标框架内，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选择相应的评价指标，对收集到的资料及数据进行具体分析，将分析结果与预算标准、指标体系、项目管理制度、财务资金管理制度等资料进行比对，计算各种评价指标，对初步确定项目绩效的评价结果进行汇总、分析，核查评价工作中是否存在重复和遗漏的情况。在此基础上，确定项目绩效的评价结果。

三、主要绩效情况

（一）具体指标的评价。

1. 立项依据指标。该项指标设定分值为 3 分，依据《关于用好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支持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的通知》，立项依据充分合理，评价得分 3 分。

2. 项目管理指标。该项指标设定分值为 2 分，经查阅该单位《项目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制度健全评价得分 2 分。

3. 财务制度指标。该项指标设定分值为 2 分，该单位财务制度健全，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内控制度》等。通过查阅财务核算明细账，会计核算规范，严格执行各项制度，评价得分 2 分。

4. 资金使用指标。该项指标设定分值为 3 分，项目预算数 328 万元，全年执行数 318.3 万元，通过查阅该单位的会计账簿及会计记账凭证等相关财务资料和档案，未发现虚列支出、支出依据不合规、截留、挤占、挪用现象，评价得分 3 分。

5. 数量指标。该项指标设定分值为 20 分，其中已完成移动钢结构板

房 36 个，维修场区老旧排水沟 2970 米，场区巷道硬化 4796 平方米，根据实际需清淤情况清淤林蛙养殖蛙池 285 个，完成设定绩效目标，评价得分 11 分。

6. 质量指标。该项指标设定为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设定分值为 20 分，该单位完成验收各项工作，项目达到合同约定标准 100%，评价得分 20 分。

7. 时效指标。该项指标设定为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设定分值为 10 分。经查阅该单位内业资料，完成设定绩效目标，评价得分 10 分。

8. 经济效益指标。该项指标设定为保障经济社会发展稳定，设定分值为 20 分，评价得分 20 分。

9.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该项指标设定为群众满意度 $\geq 90\%$ ，设定分值为 20 分，评价得分 20 分。

（二）项目实施效果。

嘉荫县马连林场能够按照《黑龙江省财政厅等十一部门关于继续支持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通知》（黑财农【2021】109 号）、《黑龙江省财政厅等六部门关于印发〈黑龙江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黑财规【2023】34 号）、《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衔接资金和整合资金使用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黑财农【2021】149 号）等文件要求，为有序推进项目实施，嘉荫县马连林场 2023 年林蛙、蜜蜂养殖和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完成设定的绩效目标，增加脱贫户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四、存在问题

无

五、评价结论

经综合评价，嘉荫县马连林场 2023 年林蛙、蜜蜂养殖和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 91 分，评价结果为“优秀”档次。该单位绩效目标明确，资金拨付管理程序和项目支出合规，财务核算规范，相关附件齐全，资金使用合理。

六、以前年度扶贫项目跟踪评价

无

七、有关建议

（一）项目单位要持续做好、科学合理设置项目年度任务计划和年度绩效目标，在执行过程中，加快项目实施，加强对项目的跟踪检查和进度反馈。

（二）项目单位持续做好绩效监控，定期对项目资金绩效目标执行情况进行跟踪分析，强化项目绩效管理。

附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嘉荫县马连林场2023年林蛙、蜜蜂养殖和基础设施建设			
项目单位		嘉荫县马连林场			
项目负责人		付鑫	联系电话	13845882625	
项目单位财务负责人		许英磊	联系电话	15245876810	
项目预算数		328万元	全年执行数	318.3万元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目标一、维修场区排水边沟3000延长米；场区巷道硬化4800平方米，2、新建林蛙、蜜蜂养殖移动钢结构板房共计36个（林蛙养殖26个，蜜蜂养殖10个），蛙池清淤300个，林蛙、蜜蜂养殖区域道路维修12公里。 目标2：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100% 目标3：提高林场收益，改善林场居民生活条件，提高群众满意度，保障社会稳定发展。		目标1：新建林蛙养殖移动钢结构板房26个、蜜蜂养殖移动钢结构板房10个，合计36个。清淤林蛙养殖相关蛙池 285 个，维修场区老旧排水沟2970米，场区巷道硬化4796平方米，维护林蛙养殖区域道路、蜜蜂养殖区域道路12公里。 目标2：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100% 目标3：提高林场收益，改善林场居民生活条件，提高群众满意度，保障社会稳定发展。		
二、绩效评价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价分值	评价标准	评价得分
项目管理指标 10分	项目管理指标	立项依据	3	制定《关于用好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支持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的通知》得3分	3
		项目管理	2	建立《项目管理制度》得2分	2
	资金管理指标	财务制度	2	建立健全财务制度并严格执行，会计核算规范得2分	2
		资金使用	3	无虚列支出、支出依据不合规、截留、挤占、挪用现象得3分	3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场区巷道硬化	5	完成得5分，未完成扣3分	2
		维修场区排水沟	5	完成得5分，未完成扣3分	2
		移动钢结构板房	5	完成得5分，未完成扣3分	5
		蛙池清淤	5	完成得5分，未完成扣3分	2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100%	20	完成得20分，未完成扣10分	20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100%	10	达标得10分，未达标扣5分	10
效果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经济社会稳定发展	20	完成得20分，未完成扣5分	2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90%	20	满意度达到90%得20分，未达到扣2分	20
总分值			100		91
评价结果	优秀				

嘉荫县 2023 年度少数民族发展任务资金 重点项目和重点区域绩效评价报告

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

按照《黑龙江省财政厅等六部门关于印发〈黑龙江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黑财规审〔2021〕13 号文件要求，为加强资金项目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切实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益，县民宗局会同县财政局对 2023 年度少数民族发展任务资金重点项目和重点区域资金开展绩效评价。

一、基本情况

（一）重点项目和重点区域

伊春市嘉荫县乌拉嘎镇胜利村酒厂设备升级改造项目

（二）项目立项依据

《黑龙江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

（三）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嘉荫县乌拉嘎镇内控制度健全，建立了财务管理细则，项目实施和资金管理制度，各项制度执行情况完好。

（四）2023 年度重点项目和重点区域预算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1	伊春市嘉荫县乌拉嘎镇胜利村酒厂设备升级改造项目	50

二、评价说明

（一）评价目的。绩效评价的主要目的是加强预算支出管理，促进预算单位提高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益。

（二）对象和范围。本次评价对象为嘉荫县乌拉嘎镇 2023 年度伊

春市嘉荫县乌拉嘎镇胜利村酒厂设备升级改造项目年度资金的支出绩效情况，评价范围为项目支出有关的项目实施、项目管理、资金支出的真实性、合理性、效益性。

（三）评价依据。主要依据该单位提供的项目绩效目标表以及相关财务及管理资料。

（四）评价指标体系。该单位按照相关要求，制定了评价指标，用以全面、系统考核该单位项目资金支出绩效情况。

（五）评价方法。

以该单位提供的项目实际支出相关会计资料为依据，采用实地抽查、因素分析、成本效益分析、数据统计汇总与分析等方法。

（六）评价工作流程。

1. 收集资料。

（1）查询相关资料，听取该单位对单位基本情况和项目基本情况的介绍，了解该项目支出的特点。

（2）了解项目资金的使用管理情况。

（3）收集项目投入、管理、产出等相关资料。

（4）通过与项目实施人员、财务人员进行面访座谈，了解项目支出取得成果及存在的问题，针对存在的问题进行探讨。

2. 核实情况。

（1）核查账本、凭证，包括单位的总账、明细账及辅助账等，对项目资金来源及去向进行分类整理。

（2）查阅单位项目支出、项目实施档案资料，了解项目预算文本中各子项的执行情况。

（3）将分类整理后的项目支出明细账与国库集中支付系统相关项目和金额进行核对，对项目的资金支出情况进行核实。

(4) 与被评价部门（单位）交换意见。

3. 分析汇总。

在绩效评价指标框架内，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选择相应的评价指标，对收集到的资料及数据进行具体分析，将分析结果与预算标准、指标体系、项目管理制度、财务资金管理制度等资料进行比对，计算各种评价指标，对初步确定项目绩效的评价结果进行汇总、分析，核查评价工作中是否存在重复和遗漏的情况。在此基础上，确定项目绩效的评价结果。

三、主要绩效情况

（一）具体指标的评价。

1. 立项依据指标。该项指标设定分值为 3 分，依据《黑龙江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立项依据充分合理，评价得分 3 分。

2. 项目管理指标。该项指标设定分值为 2 分，经查阅该单位《项目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制度健全评价得分 2 分。

3. 财务制度指标。该项指标设定分值为 2 分，该单位财务制度健全，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内控制度》等。通过查阅财务核算明细账，会计核算规范，严格执行各项制度，评价得分 2 分。

4. 资金使用指标。该项指标设定分值为 3 分，项目预算数 50 万元，全年执行数 50 万元，通过查阅该单位的会计账簿及会计记账凭证等相关财务资料和档案，未发现虚列支出、支出依据不合规、截留、挤占、挪用现象，评价得分 3 分。

5. 数量指标。该项指标设定分值为 10 分，项目对酒厂罐装、冲瓶、传输线、操作台等生产设备进行升级更换等，完成设定绩效目标，评价得分 10 分。

6. 质量指标。该项指标设定项目施工合格率 100%，设定分值为 20 分，该单位完成验收各项工作，质量达标率 100%，评价得分 20 分。

7. 时效指标。该项指标设定为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设定分值为 10 分。经查阅该单位内业资料，完成设定绩效目标，评价得分 10 分。

8. 社会效益指标。该项指标设定为受益人数 $\geq$ 147 人，设定分值为 10 分。经查阅该单位内业资料，完成设定绩效目标，评价得分 10 分。

9. 可持续影响指标。该项指标设定高、中、低，设定分值为 20 分。项目可持续影响高，评价得分 20 分。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该项指标设定为受益人口满意度 $\geq$ 95%，设定分值为 10 分，评价得分 9 分。

（二）项目实施效果。

嘉荫县乌拉嘎镇按照按照《黑龙江省财政厅等六部门关于印发〈黑龙江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黑财规〔2023〕34 号）、《黑龙江省财政厅等六部门关于切实做好衔接及整合项目资金绩效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黑财农〔2023〕255 号）等文件要求，为有序推进项目实施，完成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增加脱贫户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四、存在问题

无

五、评价结论

经综合评价，伊春市嘉荫县乌拉嘎镇胜利村酒厂设备升级改造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 99 分，评价结果为“优秀”档次。该单位绩效目标明确，资金拨付管理程序和项目支出合规，财务核算规范，相关附件齐全，资金使用合理。

六、以前年度扶贫项目跟踪评价

抽取 2022 年乌拉嘎镇胜利村鄂伦春民俗特色风情旅游项目，完成支出 59 万元，建设农副产品销售中心 844 平方米及部分民宿改造，项目投入使用后，功能持续发挥中，为村集体增收，增加群众收入，推动胜利村乡村振兴产业向好发展起到积极作用。

七、有关建议

（一）项目单位要持续做好、科学合理设置项目年度任务计划和年度绩效目标，在执行过程中，加快项目实施，加强对项目的跟踪检查和进度反馈。

（二）项目单位持续做好绩效监控，定期对项目资金绩效目标执行情况进行跟踪分析，强化项目绩效管理。

附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嘉荫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嘉荫县财政局



2023 年 11 月 9 日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黑财指（农）〔2023〕36号乌拉嘎镇胜利村酒厂设备升级改造项目			
项目单位		嘉荫县乌拉嘎镇人民政府			
项目负责人		冯章宇	联系电话	13945885757	
项目单位财务负责人		华中伟	联系电话	13504573098	
项目预算数		50	全年执行数	5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当年开工率≥100%；当年完成率≥100%；项目利用率≥100%；受益人口≥147人；群众满意率≥94%。		项目当年开工率≥100%；当年完成率≥100%；项目利用率≥100%；受益人口≥147人；群众满意率≥94%。		
二、绩效评价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价分值	评价标准	评价得分
项目管理指标 10分	项目管理指标	立项依据	3	《黑龙江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	3
		项目管理	2	建立《项目管理制度》得2分	2
	资金管理指标	财务制度	2	建立健全财务制度并严格执行，会计核算规范得2分	2
		资金使用	3	无虚列支出、支出依据不合规、截留、挤占、挪用现象得3分	3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	10	完成得20分，未完成扣10分	1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成率	20	完成得20分，未完成扣10分	20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	达标得10分，未达标扣5分	10
效果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农民增收	10	完成得10分，未完成扣5分	10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数	10	完成得5分，未完成扣3分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影响率	20	高、中、低	2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	满意度达到98%得10分	9
总分值			100		99
评价结果	优秀				